

一建·西江悦（白沙片区 A3 地块）及沁园春
（下洋 A 地块）开盘活动

比
选
文
件

业主单位：福建一建集团有限公司房地产开发分公司

二〇二〇年元月

一建·西江悦（白沙片区A3地块）及沁园春（下洋A地块）开盘活动比选函

福建一建集团有限公司房地产开发分公司对一建·西江悦（白沙片区A3地块）及沁园春（下洋A地块）开盘活动进行公开比选，具体事宜告知如下：

一、业主单位：福建一建集团有限公司房地产开发分公司。

二、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杨丹卿，17350363891

三、项目名称：一建·西江悦（白沙片区A3地块）及沁园春（下洋A地块）开盘活动

四、资金来源：自筹。

五、发布公告的媒介：集团公司OA系统网络，集团官网（<http://www.fjyjjt.com>）上公示公布。

六、递交比选申请文件地点：

福建省三明市三元区新市中路395号九层福建一建集团有限公司有限公司会议室。

七、递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时间：

2020 年 2 月 3 日 15 时 00 分。

八、投标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时间：比选申请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前；

2、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方式：现金；

3、投标保证金提交的金额：人民币壹仟伍佰元（¥1500）元整。

4、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投标保证金开标结束后当场退还。

5、投标保证金包装口必须封实且加盖单位公章。

九、比选申请文件份数及要求：

1、比选申请文件正本、副本各一套。

2、比选申请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并应在比选申请文件封面上清楚的注明“正本”或“副本”，正本与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则以正本为准。

3、比选申请文件正本、副本封面应当由比选申请人加盖单位公章。

4、正本（一套）和副本（一套）各用包封纸密封，最后再将正本（一套）和副本（一套）用一个大包封密封。此大包封的封面应标明项目名称、比选申请人名称并加盖比选申请单位公章。外层密封处应注明“___年___月___日；之前（开标日期及时间）不准启封”的字样。

十、比选范围：LED屏幕、音响、展板、主持人等活动相关物料及活动执行，具体详见附件《一建·西江悦（白沙片区A3地块）及沁园春（下洋A地块）开盘活动报价明细》。

十一、比选申请人要求：

1、提供比选申请人不良记录资料：

（1）比选申请人未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网页截图（<http://zxgk.court.gov.cn/>）。

(2) 比选申请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列为“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网页截图(<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2、具备经年检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且在福建省行政区域内注册登记,营业执照必须包含活动策划或展览展示等与本活动相关的经营范围。

3、具备承接一建·西江悦(白沙片区A3地块)及沁园春(下洋A地块)开盘活动的的能力,提供比选申请人承接过合同总价为10万元及以上规模的楼盘营销活动的业绩(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为准)。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要求达到的活动效果:乙方必有严格按照甲方要求(参照《一建·西江悦(白沙片区A3地块)及沁园春(下洋A地块)开盘活动报价明细》)进行物料制作,布置活动场地,保证按时保质完成,若清单中约定的人员、设备、物料不能达到甲方要求,甲方有权参照《一建·西江悦(白沙片区A3地块)及沁园春(下洋A地块)开盘活动发包价物料清单明细》中扣除相应款项;如因此造成活动全部或部分延误,甲方有权扣除合同总价款的10%作为违约金。

6、注意事项:

(1)《一建·西江悦(白沙片区A3地块)及沁园春(下洋A地块)开盘活动发包价物料清单明细》中:不可预见费用、工作餐、场地租赁费费用为固定项不可更改(报价单中红色标注,都是固定项)。

(2) 方案、发包价项目及内容不可更改。

十二、比选办法：

1、评标委员会的组建：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由比选人从公司内部依法组建活动策划相关的专业人员进行评审。

2、采取随机抽球方式确定中标人。

具体办法如下：

在比选申请文件评审均合格的比选申请人中随机抽取一个中标候选人，程序如下：第一轮由入围合格的比选申请人代表随机抽取代表比选申请人的号码，并由工作人员进行登记（在场人员签名）；第二轮由比选单位监督部门邀请一位甲方代表随机抽取其中一个号码，抽取的号码对应的比选申请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抽出第二、三中标候选人，并由工作人员进行登记（在场人员签名）。

十三、比选报价：

本工程发包价为：84283元（含税）（其中西江悦（白沙片区A3地块）开盘活动35541元（含税），沁园春（下洋A地块）开盘活动48742元（含税））。（具体详见《一建·西江悦（白沙片区A3地块）及沁园春（下洋A地块）开盘活动发包价物料清单明细》）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含税）包干。

比选申请人承诺：

1、必须以此价格完成比选时提交的《一建·西江悦（白沙片区A3地块）及沁园春（下洋A地块）开盘活动发包价物料清单明细》中的所有内容，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增加费用，如若业

主要求减少活动项目，中标人应参照《一建·西江悦（白沙片区A3地块）及沁园春（下洋A地块）开盘活动发包价物料清单明细》减少相应的费用。

2、此价格为含税价，中标人在支付相应费用前应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十四、比选申请人应提供的材料（注：所有复印件均需加盖比选申请单位公章方为有效材料）：

- 1、比选报价函。
- 2、比选报价函附表
- 3、法人代表授权书
- 4、比选申请人承接过合同总价为10万元及以上规模的楼盘营销活动的业绩（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为准）复印件。
- 5、比选申请人无不良记录资料：

（1）比选申请人未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网页截图（<http://zxgk.court.gov.cn/>）。

（2）比选申请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列为“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网页截图（<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注：法定代表人参加比选时只需随身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代表参加比选时需同时随身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详见比选申请文件格式）。否则，其比选将被拒绝，已提交的比选申请文件予以签字领回。

十五、比选申请文件的审查与符合性的确定

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比选申请文件文件视为未实质上响应

比选文件要求，其比选申请文件按无效标处理或废标处理：

- (1) 比选截止时间之后送达比选申请文件；
- (2) 未按比选文件要求密封的；
- (3) 未按要求经法定代表人（或正式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未盖法人单位公章的；
- (4) 未按比选文件要求提供比选申请人应提供的材料。
- (5) 符合比选文件中规定其他无效标条件的。

十六、监管部门：

1、福建一建集团有限公司房地产事业部（投诉电话：0598-8589286）。

2、福建一建集团有限公司纪检监察室（投诉电话：0598-8582321）

福建一建集团有限公司房地产开发分公司

（下洋 A 地块）开盘活动发包价物料清单明细》中扣除相应款项；如因此造成活动全部或部分延误，甲方有权扣除合同总价款的 10%作为违约金。

第二条 结算方式

1. 西江悦（白沙片区 A3 地块）开盘活动：于甲方确定开盘时间前 5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项目总价款的 20%为定金，尾款于项目活动全部完成后 7 个工作日内，甲方根据现场实际情况结算后，一次性支付乙方合同结算总款的剩余部分。沁园春（下洋 A 地块）开盘活动同以上西江悦（白沙片区 A3 地块）开盘活动支付。
2. 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发票备注栏必须注明具体的项目名称）。本合同所有款项甲方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至乙方的收款账户：

户 名： _____

开户行： _____

开户账号： _____

第三条 双方责任与义务

1. 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及时支付乙方项目款。
2. 甲方负责来宾邀请工作。
3. 甲方负责活动的总协调工作，向乙方提供活动期间用电、临时用电，尽可能地为乙方活动实施提供便利条件。
4. 乙方应在规定时间内按甲方要求按质按量完成相关工作。
5. 乙方应按合同上所规定的物料进行安装布置、组织演出。
6. 乙方在工程制作安装期间过程中，须安全生产，文明施工。保证所有的施工现场安全，施工人身安全及财产安全。如施工过程中发生施工人员伤亡事故，由乙方承担责任，与甲方无关。

第四条 违约责任

1. 此项目乙方必须按合同约定时间完成，不允许逾期，如有逾期，则按乙方违约处理，并向甲方赔偿所有经济损失。
2. 乙方应按合同上所规定的物料、节目进行，如有违反约定的，乙方应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3. 乙方必有严格按照甲方要求（参照《一建·西江悦（白沙片区 A3 地块）及沁园春

（下洋 A 地块）开盘活动发包价物料清单明细》）进行物料制作，布置活动场地，保证按时保质完成，若清单中约定的人员、设备、物料不能达到甲方要求，甲方有权参照《一建·西江悦（白沙片区 A3 地块）及沁园春（下洋 A 地块）开盘活动发包价物料清单明细》中扣除相应款项；如因此造成活动全部或部分延误，甲方有权扣除合同总价款的 10%作为违约金。

第五条 互不承担责任因素

1. 如果由于任何天灾、自然因素或战争、火灾、水灾、罢工、地震、地铁干预等原因，或其他不受双方控制的原因的出现，使得本合同无法履行或终止履行所造成的损失，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受阻碍的一方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如果甲方同意延期执行本合同书，则双方应在甲方同意的期间内履行本合同。

第六条 争议解决

1. 凡因本合同履行中所发生的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本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七条 合同生效

1. 本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书。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应由双方共同协商，如达成一致可签定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有修改本合同内容以补充合同为准。
2. 乙方报价单作为本合同的补充合同一样具有法律效力。
3. 甲乙双方应遵守合同所定条款，除不可抗拒的原因外，任何一方不得任意终止合同。
4. 本合同壹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双方所执合同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5. 附件：《一建·西江悦（白沙片区 A3 地块）及沁园春（下洋 A 地块）开盘活动发包价物料清单明细》。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或盖章：

乙方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日期：

一建·西江悦（白沙片区 A3 地块）及
沁园春（下洋 A 地块）开盘活动

比
选
申
请
文
件

业主单位：福建一建集团有限公司房地产开发分公司

二〇二〇年元月

附件一：比选报价函

附件二：比选报价函附表

附件三：法人代表授权书

附件四：比选申请人承接过合同总价为10万元及以上规模的楼盘营销活动的业绩（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为准）复印件。

附件五：比选申请人无不良记录资料

附件六：其他（根据比选文件的要求和比选申请人认为需要提供的资料）

注：所有附件均应加盖比选申请人公章。

附件一：

比选报价函

致：_____（比选人）

根据贵方一建·西江悦（白沙片区 A3 地块）及沁园春（下洋 A 地块）开盘活动（比选项目名称）比选文件，我方同意按比选文件公布的发包价承接该项目的开盘活动任务。并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代表本比选申请人提交比选文件要求的全套比选申请文件，包括：

- 1、比选文件中要求的比选申请文件文件；
- 2、金额为_____元的投标保证金；
- 3、其他资料。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核并确认全部比选文件，包括澄清、修改或补充比选文件（如有时）、补充通知及有关附件。

2、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比选申请文件中的承诺的《一建·西江悦（白沙片区 A3 地块）及沁园春（下洋 A 地块）开盘活动发包价物料清单明细》中的所有内容完成本项目的全部开盘活动工作。保证按比选报价函附表中承诺的活动周期完成活动并提供相应的服务。

3、我方同意所提交的比选申请文件在 60 天内有效，在此期间内如果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4、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比选申请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5、其他补充说明：_____（如有的话填入）与本比选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比选申请人：_____（盖单位公章）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二：

比选报价函附表

项目名称	一建·西江悦（白沙片区 A3 地块）及沁园春（下洋 A 地块）开盘活动
比选申请人名称	
比选报价	按比选文件公布的发包价
周期	具体时间以比选人通知为准。
质量要求	按比选文件要求。
备注	

比选申请人承诺：

1、必须以总价包干价完成比选文件公布的《一建·西江悦（白沙片区 A3 地块）及沁园春（下洋 A 地块）开盘活动发包价物料清单明细》中的所有内容，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增加费用，如若业主要求减少活动项目，中标人应参照《一建·西江悦（白沙片区 A3 地块）及沁园春（下洋 A 地块）开盘活动发包价物料清单明细》减少相应的费用。

2、此价格为含税价，比选人在支付相应费用前中标人应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比选申请人（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2020 年 月 日

附件三：

法人代表授权书

福建一建集团有限公司房地产开发分公司：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_____（姓名）系 _____（比选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_____（姓名）为公司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贵司 一建·西江悦（白沙片区 A3 地块）及沁园春（下洋 A 地块）开盘活动 的比选活动。代理人在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法定代表人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委托。

代理人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比选申请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2020 年 月 日

注：1、应附法定代表人及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应具备经年检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且在福建省行政区域内注册登记，营业执照必须包含活动策划或展览展示等与本活动相关的经营范围）

附件四：比选申请单位承接过合同总价为 10 万元及以上规模的楼盘营销活动的业绩（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为准）复印件

附件五：比选申请单位无不良记录资料。

附件六：其他（根据比选文件的要求和比选申请人认为需要提供的资料）

根据比选文件要求的，或比选申请人认为需要提交的资料，如有的话。

注：所有附件及复印件均应加盖比选申请人公章。